

法院公告

何月桃：

本院受理的原告林荣辉与被告何月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。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 2 日上午 9 时 00 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龙江人民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法院

2024 年 09 月 14 日

本公告刊登在 2024 年 09 月 15 日新华网福建频道

（本公告从“新华网福建频道”下载）